证券代码：301266　　证券简称：宇邦新材　　公告编号：2026-090

债券代码：123224　　债券简称：宇邦转债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宇邦转债”2026 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代表本次债券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债券持有人出席方能有效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2、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和《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3、为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能顺利召开且形成有效决议，请各享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积极出席会议。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宇邦转债”2026 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12 月 18 日召开“宇邦转债”2026 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宇邦转债”2026 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说明书》《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2026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五）16: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及投票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通讯方式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债权登记日：2026 年 12 月 9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债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宇邦转债”（债券代码：123224）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债券持有人。

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并且其所代表的本期可转债的张数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有表决权的本期可转债张数：

①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公司股东；

②上述公司股东、公司及担保人(如有)的关联方。

确定上述公司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为债权登记日当日。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苇路 688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1）。

（二）《关于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026 年 10 月）。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

2、登记地点：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苇路 688 号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债券持有人登记：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被代理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2）机构债券持有人登记：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异地债券持有人可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债券持有人请仔细填写《参会登记表》（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请在 2026 年 12 月 17 日（星期四）16:00 前送达、发送或传真至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苇路 688 号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同时请在信函或传真上注明“债券持有人会议”字样。

在出席现场会议时，应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

（4）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债券持有人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参会。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苇路 688 号

联系电话：0512-67680177

传真：0512-67680177

电子邮箱：ybdshbgs@yourbest.com.cn

邮政编码：215124

联系人：林敏

6、会议费用：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预期半天，与会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四、会议的表决与决议

1、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进行投票表决（表决票样式见附件 2）。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如同一债券持有人通过电子邮件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第一次有效投票以电子邮件系统时间孰前认定。表决票电子邮件与纸质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两者不一致，以电子邮件为准。未送达或逾期送达表决票的债券持有人视为未出席本次会议。

债券持有人选择以通讯方式行使表决权的，应于 2026 年 12 月 18 日会议闭会前（最晚不晚于当日 17:00 前），按以下任一方式完成表决票的签署与送达：①签署纸质表决票（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手写签名，机构债券持有人加盖公章）；②采用电子签名，持有人在公司提供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规定的可靠电子签名平台上完成电子签署。签署纸质表决票的，持有人可将表决票原件邮寄或现场递交的方式送达证券部办公室，或将原件扫描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 ybdshbgs@yourbest.com.cn；采用电子签名签署表决票的，持有

人在电子签名平台完成签署并提交后即视为表决票已送达且持有人已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未在上述规定时间前完成签署与送达的，视为未出席本次会议。

2、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3、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4、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和《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5、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并负责执行会议决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宇邦转债”2026 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附件三：《“宇邦转债”2026 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3 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宇邦转债”2026 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在表决意见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3、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公章。

4、债券持有人委托人需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作出明确指示，如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5、授权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24 小时之前送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委托人（签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有债券张数（每一张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日期：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

备注：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宇邦转债”2026 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序号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在表决意见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每一表决事项，投票人只能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一种意见。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3、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4、本表决票复印或按此格式自制均有效。

债券持有人（签字/盖章）：

受托代理人（签字）：

债券持有人持有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为一张）：

附件三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宇邦转债”2026 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登记表

债券持有人姓名/名称	
债券持有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号	
持有债券张数（每一张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及邮编	
电子邮件	

债券持有人签字（法人加盖公章）：_____

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本表，如参会债券持有人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权登记日所记载债券持有人信息不一致而导致债券持有人不能参加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所造成的后果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2、已填妥及签署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登记表，请在 2026 年 12 月 17 日（星期四）16:00 前送达或发送邮件至公司证券部。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